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海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4-035

##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担保概述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发展”）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提供融资担保额度不超过26.79亿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等相关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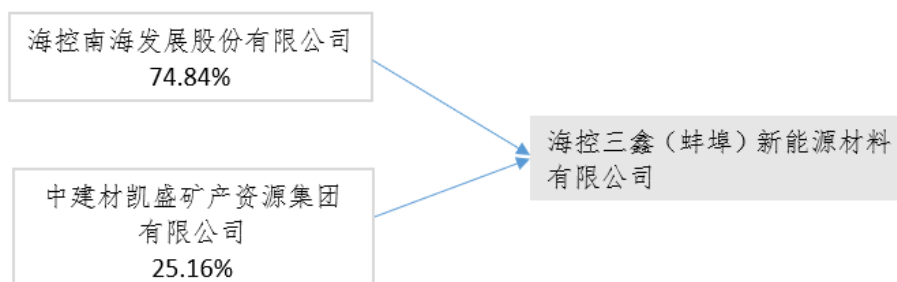
2024年1月，因业务开展需要，控股子公司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三鑫”）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屯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合肥金屯支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1,700万元，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经与华夏银行合肥金屯支行沟通，需签署合计担保综合授信敞口额度3,7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覆盖前期签署的2,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

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近期，海控三鑫在华夏银行合肥金屯支行办理 2024 年统一授信业务。经与华夏银行合肥金屯支行沟通，需公司签署合计担保综合授信敞口额度 3,50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覆盖 2024 年 1 月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剩余的 1,700 万元担保责任（流贷余额 1,700 万元，另 2,000 万元流贷已于 2024 年 4 月结清），即本次实际为海控三鑫在华夏银行合肥金屯支行综合授信增加 1,800 万元担保。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在年度获批担保额度内。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海控三鑫（蚌埠）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8年8月28日
3. 注册地点：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龙锦路98号
4. 法定代表人：袁飞
5. 注册资本：31,000万元
6. 主营业务：超白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玻璃的生产、销售等。
7. 股权结构：海控三鑫系海南发展的控股子公司，海南发展持有其74.84%的股权，另中建材凯盛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16%。
8. 被担保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 9. 海控三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935	119,603
负债总额	78,794	80,578
净资产	41,141	39,025
项目	2023年 (经审计)	2024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5,480	26,837
利润总额	-4,350	-2,655
净利润	-3,074	-2,116

10. 海控三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合同双方主体：

保证人：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屯支行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4. 担保金额：人民币叁仟伍佰万元

5. 担保期限：三年

6. 生效条件：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7.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本次担保净敞口 3,500 万元, 覆盖 2024 年 1 月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中剩余的 1,700 万元担保责任（流贷余额 1,700 万元，另 2,000 万元流贷已于 2024 年 4 月结清）。

#### 四、其他说明

海控三鑫以其自有的动产、不动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整体风险可控。

####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等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合同的担保金额为 162,200 万元（此额度中不含公司为中航通飞提供反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112%；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 106,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74%。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